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温县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鑫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温县第六小学餐厅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温县第六小学餐厅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温县第六小学校内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温发改（2023）86号

4.资金来源：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造与能力提升资金

5.工程内容：新建三层框架结构餐厅 2269.79 平方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6月2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2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

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合格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叁万零柒佰伍拾捌元零角肆分（¥4430758.04元）；

其中：

（1）安全生产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陆万玖仟柒佰玖拾肆元柒角叁分（¥69794.7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固定总价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张三芳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温县教育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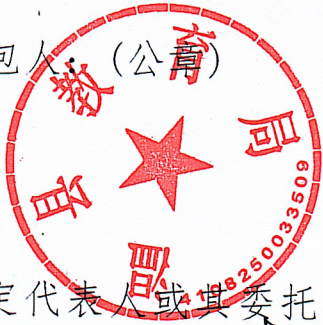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发包单位 representative.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0MA9NQXGP2F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

区紫东路 127 号正商华祥国际

大厦 C 座 9 层 902 室

邮政编码: 45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371-80970303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未来路支行

账号: 263787313455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按通用条款。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按月进度支付合格工程量价款的 80%；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5%；经审核后支付至审核金额的 100%；质保金为合同总价款的 3%（建议以保函形式缴纳，缴纳日期为该工程验收合格后起满两年）。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进度提供工程监理意见书，资金支付申请表。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7 天。